

甘肃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装机规模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位/职务	联系电话
	刘丽红	兰州理工大学	24132809	18993798239
	赵玉敏	酒泉市水利科学院	正高	13809378014
	唐建刚	酒泉市水利综合事务中心	子高	13389473308
	黄浪	重庆环科公司	负责人	13609312675
	焦志祥	甘肃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93118228
	曹雯	重庆市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技术员	19994323091
	孙嘉锐	酒泉天成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2号NPP	15009378118
	何斌	酒泉市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号NPP	13775371755
	孙培军	甘肃龙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经理	18993760456

甘肃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装机规模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19年8月16日，甘肃辉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敦煌市组织召开了甘肃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装机规模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小组成员有工程建设单位甘肃辉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环评单位甘肃绿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酒泉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工程监理单位玉门市中立水利工程监理公司、施工单位酒泉天成水利水电工程公司、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重庆市久久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9人组成，参会人员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验收情况的汇报，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保部门批复等要求，通过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和对项目竣工环保资料的查看，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最终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主要建设内容

雷墩子二级水电站位于建设地点位于党河水库坝址以上30km处，雷墩子一级水电站和长沙梁水电站之间，是党河流域梯级水电开发规划中的一级电站，工程开发任务为发电。项目为低坝引水式电站，变更之后装机容量4500kw(3×1500kw)，设计引水流量18m³/s，设计水头29.3m，电站年平均发电量为2111万kw·h，年利用小时数4691h。

雷墩子二级水电站装机容量小于 10000kw，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00)，电站属 V 等小(2)型。主要建筑物有引水枢纽、引水明渠、发电厂房、生活区及变电站等。项目于 2012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9 月建成并网发电。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7 年 11 月，酒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阿克赛县供电公司开展雷墩子二级电站前期工作的函》(酒发改能源[2007]554 号) 同意该项目开展前期工作；2011 年 12 月，甘肃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完成《甘肃省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 年 2 月甘肃省环保厅以‘甘环评发【2012】13 号’文对报告书进行了批复；2012 年 2 月 24 日酒泉市能源局以《关于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酒能综[2012]24 号) 文，核准批复了《甘肃省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可行性报告》，同意开展建设，雷墩子二级水电站为河道引水式电站，项目设计装机容量 3000kw (2×1500kw)，设计引水流量 12.54m³/s，设计水头 29.0m，电站年平均发电量为 1930 万 kw.h，年利用小时数 6433h。项目于 2012 年 4 月开工建设，设计规模 3000kw，2014 年 9 月建成并网发电。由于党河每年 6~9 月洪水流量较大，为了充分利用水能资源，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调整装机规模为 4500kw (3×1500kw)，酒泉市能源局在项目验收时发现了该问题，并责令企业整改，随后企业停用增加的发电机组。

酒泉市能源局经过调查，并在《甘肃敦煌市长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装机规模变更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后，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出具

了《关于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项目原核准批复内容同意变更的决定》(酒能规划【2018】251号),原则同意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项目建设规模变更。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根据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本项目机组装机容量的变更(增加容量占比50%)属于其中<水电建设项目建设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重大变更界定。符合需要重新报批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条件。2019年1月3日,甘肃辉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甘肃绿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甘肃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装机规模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19年6月21日酒泉市环境生态局出具了《关于甘肃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项目装机规模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酒环发【2019】340号)。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估算环保投资为101.8万元,占设计总投资3514.52万元的比重约2.9%。项目建设实际落实投资为101.1万元,占实际总投资3514.52万元的比重约2.88%。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本项目全部建设内容,主要为水电站及相应的环

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地点、性质、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行期间基本落实了环评阶段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缓解或降低了工程建设产生的环境影响。针对目前已采取环保措施的情况，结合工程的建设情况和实际产生的环境影响，本项目环保措施的具体落实情况见下表。

环保措施及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	工程实际环保措施	落实情况
将渠道两侧的弃渣进行平整，并在合适绿化的区域进行绿化	将渠道两侧的弃渣进行平整，并在合适绿化的区域进行绿化	弃渣已平整，绿化在建设中
产噪设备全部布置于室内，设置隔音门窗，采用消声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完善内部通风，实现车间密闭运行，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产噪设备全部布置于室内，设置隔音门窗，采用消声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完善内部通风，实现车间密闭运行，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已落实
在引水渠和尾水渠中部采取盖板涵的形式，各增设一处野生动物通道	在引水渠中部和尾水渠（即长沙梁一级引水枢纽处）各设一处野生动物通道	已落实
同上下游电站协同开展水域鱼类研究及人工增殖放流活动	企业已经制定增殖放流计划并进行了人工放流	已落实
严禁向党河地表水体排放生活污水，管理区生活污水通过防渗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拉运至肃北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通过防渗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拉运至肃北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运营期间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	运营期间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	已落实
发电厂房内设置事故油池与贮油坑	设置了事故油池与贮油坑	已落实
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要求的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	设置渗透系数小于 10^{-10} m/s 的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	已落实
定期开展水生生物跟踪监测工作	已制定监测计划	已制定监测计划，未落实监测工作

环评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	工程实际环保措施	落实情况
加强生态下泄流量监管,建设无障碍生态流量下泄设施和监控设施,并和水务、环保等主管部门联网,实现实时监控,规范建立生态下泄流量监控台账,保障生态下泄流量不小于 1.38m ³ /s	建设无障碍生态流量下泄设施和监控设施,并和水务、环保等主管部门联网,实现实时监控,规范建立生态下泄流量监控台账,保障生态下泄流量不小于 1.38m ³ /s	已落实
制定电站突发环境应急预案,按要求开展演练	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已落实
严格落实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监测计划,设置专人负责,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设置了环境管理机构,完成工程运行期的环境管理任务	已落实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工程建设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和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和生态保护措施，环保设施基本落实到位。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甘肃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装机规模变更项目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基本要求，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的生态环境未产生明显影响。

七、验收结论

甘肃敦煌市雷墩子二级水电站工程装机规模变更项目在设计、施工、运行期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采取了一定的防治污染措施，环保设施基本做到了“三同时”，项目建设施工期和运营期均未对区域地表水、空气、声环境及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按照验收组所提出的建议和要求进行整改后，予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八、建议和要求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件。

验收组成员签字：

刘永红 黄玉海 李建刚
黄泡 焦志祥 曹霞 仰斌
王鹏举 邓春生

甘肃辉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8月16日